宜昌市**猇**亭区人民法院

机房搬迁更新项目

询

价

文

件

**采 购 人：**宜昌市猇亭区人民法院

**询价机构:** 宜昌市猇亭区人民法院

询价公告

因猇亭法院新建审判大楼建设需要，拟对机房搬迁更新项目进行邀请询价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货商参加询价。

一、采购项目名称：宜昌市猇亭区人民法院机房搬迁更新项目。

二、询价内容：对宜昌市猇亭区人民法院机房搬迁更新项目的采购（具体内容详见询价文件）。

三、采购预算金额：￥85,000.00。

四、供货商的资格条件要求：

1、一般资格条件：

（1）须具备《政府采购法》第22条规定的条件。

2、特殊的资格条件要求

（1）供应商需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合法有效的工商营业执照（具有相关的经营范围）（提供原件）

（2）供应商在宜昌市境内拥有独立及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能随时提供有效售后服务。（提供有效证明文件原件）

（3）供应商若是委托代理人询价的，应具有合法有效的法人授权委托书。（提供原件）

（4）近三年内，供应商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提供原件）

五、报价文件的递交地点：参加询价单位须在询价文件规定的时间之前将密封的纸质报价文件递交到宜昌市猇亭区人民法院。逾期送达的报价文件不予接受。

六、询价时间及地点：2017年10月27日上午9时00分，地点：宜昌市猇亭区人民法院四楼会议室。

七、供货时间：招标结束一个月内

八、付款方式：验收合格后,7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款的95%,质保期（12个月）后确定无质量问题再支付余下5%质保金。

采购单位：宜昌市猇亭区人民法院

地址：宜昌市猇亭区正大路52号

联系人：陈思路

联系电话：17771721314

宜昌市猇亭区人民法院

2017.10.24

**附件：**

1. **供应商须知**

一、说明

1.适用范围：本询价文件仅适用于本次项目采购。

二、合格的供应商

2.1供应商必须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1.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1.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1.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2.1.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2.1.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2.1.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2询价供应商应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和商业信誉，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2.3只有在法律上和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并独立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供应商才能参加报价；

2.4本次询价不接受联合体报价。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的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分包或者未划分分包的同一项目的报价，否则相关报价文件均按无效报价处理。

3.现场踏勘与报价文件有效期。

3.1现场踏勘采购人不组织现场踏勘，潜在供应商可自行踏勘。

3.2报价文件有效期包括报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90天内有效。

4.费用

4.1不论采购结果如何，供应商自行承担所有参加采购活动有关的全部费用；

4.2根据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本项目采购不向成交供应商收取服务费。

询价文件的组成：

询价文件由下列内容组成：

询价公告

第一章 供应商须知

第二章 采购需求及要求

第三章 主要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四章 报价文件格式

6.澄清或答疑

6.1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询价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附件不全、或认为存在询价文件内容错误等应在立即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和修正，否则，由此引起的损失由询价供应商自己承担。如有疑问，应在报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3个工作日前按询价文件载明的地址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下同），要求采购人对询价文件予以澄清或修改。

6.2询价文件的修改或变更公告（通知）将构成询价文件的一部分，当询价文件与早期询价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文件为准。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7.报价文件的要求

7.1供应商应仔细阅读询价文件的所有内容，按询价文件的要求提供完整的报价文件，对询价文件所要求全部内容作出实质性响应，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

8.报价文件的组成

8.1报价文件由如下文件组成：

（1）报价一览表；

（2）法人代表证明书或者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以及本人身份证；

（3）质量承诺；

（4）售后服务承诺；

（5）资格证明文件；

8.2报价文件应密封投递，具体格式要求见“第四章 报价文件（格式）”。

9.报价及其他说明

9.1报价以人民币为结算单位，其他单位采用我国现行的法定计量标准，报价必须符合询价文件中的各项要求。

9.2供应商的报价应充分考虑完成项目的所有内容及为项目的实施而产生的一切费用。报价由不可竞争费用和可竞争费用构成。不可竞争费用应严格执行有关费用标准，不得降低标准进行竞标。不可竞争费用包括：税金、应缴纳的各种规费、法规规章及有关文件规定的其他不可竞争费用。

10.报价文件的式样、签署和递交

10.1响应文件应采用不可拆卸装订方式（如：胶装）密封包装，共四份（其中正本一份、副本三份）。包装封面须加盖供应商的公章、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并在封面上标明本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供应商名称、地址及“于×年×月×日×时之前不得启封”等字样。

10.2报价文件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在旁边加盖竞供应商单位印章才有效。

四、询价小组组成、询价程序、步骤与方法

11.组建询价小组：询价由猇亭区人民法院组建的询价小组负责。

12.询价评审程序与步骤

12.1询价由宜昌市猇亭区人民法院组织，并邀请采购方及相关监督部门代表参加。

12.2程序与步骤询价小组现场开启报价文件→宣读并记录报价文件主要内容→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形成询价评审报告。

资格审查：按照询价公告和询价文件中要求的资格条件对响应供应商提交的报价文件进行审核，资格审查合格的响应供应商不足三家的本次采购失败。

符合性审查：对响应供应商提交的报价文件进行审核，下列响应将视为无效响应。

1.报价总金额超过本项目预算的；

2.询价有效期不足的；

3.交货时间不能满足要求的；

4.质保期不能满足要求的；

5.报价文件技术规格中的响应与事实不符或虚假响应的；

6.不满足询价文件中技术条款要求的；

7.符合询价文件中其他规定被视为无效响应的其他条款的。

12.3评审方法：询价小组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询价文件实质性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2名成交候选人，并形成评审报告报送采购人。

13.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当终止询价采购活动，发布项目失败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一）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询价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三）在采购过程中符合采购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五、合同的授予及其他

14.确定成交供应商：自评审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交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中标（成交）供应商。

15.发放成交通知书：自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16.签订合同：成交通知书发出后7日内，成交供应商凭《成交通知书》、履约保证金收据同采购人订立合同。

17.服务时间、地点、服务期限及付款方式：详见第四章主要合同条款中的“付款方式”和“服务时间、地点及项目期限”条款。不能按时按质实施的，采购方可以选择解除相关合同，不承担任何责任。

18、询问和质疑：供应商认为询价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18.1供应商质疑的其质疑文书及相关要求应当按照《湖北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质疑答复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鄂财函[2017]309号）要求的内容、格式、签署及方式向询价单位递交，否则将不予受理。

18.2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一)对可以质疑的询价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询价文件之日或者询价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二)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三)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18.3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成交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

1. **采购需求及要求**

宜昌市猇亭区人民法院机房搬迁更新项目采购规格、技术参数及标准：

一、总体要求

供货地点：宜昌市猇亭区人民法院新建审判大楼

供货期：合同签订后30日内

供货数量：详见清单

二、质量要求

质量要求：合格

三、详细清单规格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产品描述** | | **单位** | **数量** | |
| **一、机柜、配电设备** | | | | |  | |
| 1 | 配电柜 | 综合配电柜，定制，预装电量仪及防雷模块，详细空开配置见图纸 | | 台 | 1 | |
| 2 | 服务器机柜 | 内网、外网各1个，AD6042，600\*1000\*2000前后网孔门，前门单开后门双开，配套层板及侧板 | | 台 | 2 | |
| **二、桌面光纤设备** | | | | |  | |
| 1 | 光纤收发器 | 单模单纤，LC接口，千兆光纤收发器 | | 只 | 30 | |
| 2 | 光模块 | 单模单纤光模块 | | 只 | 36 | |
| 3 | 光纤跳线 | LC-LC,3米/2米 | | 条 | 60 | |
| 4 | 6类非屏蔽跳线 | 2米 | | 条 | 30 | |
| **三、搬迁及安装** | | | | | | |
| 1 | 安装及搬迁 | 完成甲方现有机房设备的搬迁和新设备的安装部署，确保能满足正常办公需要。 | 项 | | | 1 |
| 备注：其他项目施工不足设备按报价根据实际情况增补。 | | | | | | |

1. **主要合同条款及格式**

宜昌市猇亭区人民法院

机房搬迁更新项目合同

采购方（以下称为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供货方（以下称为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为了保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和政府采购项目的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采购项目、型号、数量及金额（可另附供货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项目 | 品牌 | 规格型号或参数 | 数量 | 单位 | 单价（元） | 合价（元）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 | | | | |  |
| 成交总金额（大写）： | | | | | | | |

费用包含货物、保管、包装、运输、安装调试、利润、税金、鉴定、培训、辅导、利息、售后服务等及与本项目相关的一切费用。

二、付款方式：验收合格后,7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款的95%,质保期（12个月）后确定无质量问题再支付余下5%质保金。

三、供货时间及地点：

1、供货时间：自签订合同之日起30日内

2、供货地点：宜昌市猇亭区人民法院新建审判大楼

四、质量要求及验收：

1. 质量要求：合格

2. 质保期限：1年

3. 验收方式：建设单位组织验收

五、组成合同的文件

1、本合同协议书；2、成交通知书；3、成交供应商报价文件；4、询价文件；5、其他附件

六、相关权利及义务

1、甲乙双方交货完毕，甲方应迅速组织验收。

2、甲方有权监督乙方的售后服务，并对乙方的售后服务不符合合同要求时加以指出乃至追究合同责任。

3、双方应指定联系人，所有保修过程均应由双方经手人签字纪录。

七、合同的生效

双方合同签订后，即时生效。

八、争议

双方本着友好合作的态度协商解决，如不能协商解决可通过法律、法规规定途径解决。

九、其它（略）

十、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代表： 代表：

合同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合同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1. **报价文件(格式)**

**包封封面样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报价文件

“于×年×月×日×时之前不得启封”

供应商名称： 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 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地址：

*项目名称*

报

价

文

件

采购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 ： （章）

法人代表或其授权委托人：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附1：报价一览表**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CYCG[2017] 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项目 | 品牌 | 规格型号或参数 | 数量 | 单位 | 单价（元） | 合价（元）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 | | | | |  |
| 总金额（大写）： | | | | | | | |

**注：1、本表可拓展，询价人的询价报价应充分考虑产品、保管、包装、运输、安装、施工配套费、调试、检测、利润、税金、鉴定、培训、辅导、利息、售后服务等所有本项目应包含的内容及为实施而产生的一切费用;2、本表中报价单位为人民币(元)，精确到小数点后两数;3、总报价应为交货的最终价格。**

授权代表签字： （签字）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报 价 时 间：年 月 日

**附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宜昌市猇亭区人民法院：

我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

系 （供应商单位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代表本公司参加贵单位组织的 （项目名称） 的采购活动。

特此证明。

询价人（供应商）： （盖章）

年 月 日

|  |
| --- |
| 粘贴身份证（复印件） |

**附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长阳土家族自治县民政局：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 (姓名) 系 （单位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 （姓名） 为我公司委托代理人，参加贵单位组织的 (项目名) 项目采购活动，代表本公司处理该活动中的一切事宜，所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由我公司承担。

代理期限：从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授权单位： （章 ）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签发日期 ： 年 月 日

|  |
| --- |
| 粘贴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 |

**附4、 资格证明文件**

1.1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身份证复印件（格式见附件1、附件2）原件

1.2须具备有效营业执照或者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行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1.3供应商依法纳税证明文件。

1.4近三年内，（以报价截止时间为准）报价供应商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自证、原件）

**附5：**

\*\*\*\*\*（供应商公司名称）

三年内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我\*\*\*\*\*（供应商公司名称）郑重承诺，在参加\*\*\*\*\*项目（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无因违法经营受到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若我公司故意隐瞒，我公司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自愿接受政府采购监管部门的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公司名称及盖章）

\*\*\*\*\*年\*\*\*\*\*月\*\*\*\*\*日